

连 城 县 财 政 局

文件

国家税务总局连城县税务局

连财税〔2025〕1号

连城县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连城县税务局 关于公布 2025 年度获得免税资格的 非营利组织名单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8〕13号）及《福建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关于加强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的通知》（闽财税〔2018〕11号）的有关规定，现将连城县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连城税务局联合审核确认 2025 年获得免税资格的非营利组织名单予以公布。

获得免税资格的非营利组织对取得的应税收入及其有关的成本、费用、损失应与免税收入及其有关的成本、费用、损失分别核算，按照《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企业所得税免税收入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122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8〕13号）的规定，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办理免税手续。

附件：2025年经连城县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连城税务局
确认获得免税资格的非营利组织名单



国家税务总局连城县税务局

2025年4月1日



附件

**2025 年经连城县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连城县税务局
确认获得免税资格的非营利组织名单**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免税起止年度
1	连城县慈善总会	社会团体	2025-2029

信息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连城县财政局

2025 年 4 月 1 日印发